

证券代码：833716

证券简称：天工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0日以电话或邮寄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凯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等程序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根据 2023 年所做的实际工作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 2023 年度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 2023 年度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财务部门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接受关联方企业提供劳务的议案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陈凯、王振龙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

告》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需要进行换届选举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及董事会提名，选举陈凯、王静、王振龙、杨留明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，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，与职工代表大会选出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